

世界文学名著经典文库

家庭金套装

男主人珍藏版

Vanahuren
ZHENCANGBAN

勾引者手记

〔丹麦〕克尔凯郭尔



中国文联出版社

前言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人们热中于恋情，却厌倦了婚姻。人们信奉“婚姻是围城，外面的人想进去，里面的人想出来”；人们还说“爱情是鲜花，婚姻是坟墓”。于是现代存在主义大师克尔凯郭尔笔下就有了《勾引者手记》，就有了“勾引者约翰尼斯”这样的“只要玩味初恋激情，决不要男女结合”的变态勾引者。

《勾引者手记》通过主人公约翰尼斯对少女克丽蒂亚的勾引过程的文学描述，和一位法官对这个勾引者的长篇辩驳，展开了克氏关于人生爱情婚姻这一重大幸福命题的深邃思考。克尔凯郭尔是现代大哲学家、存在主义的开山之祖，被奉为“存在哲学之父”。这部《勾引者手记》是克氏关于“人生存在三阶段”的第一阶段——审美阶段——的代表作，而且是作者自己感情历程的自传体的作品，对自我存在、生命、爱情和婚姻都有着精辟独到的见解。这部书刚出版时，人们通常把他当作一部哲学著作来阅读，评论界称之为“爱情的存在哲学”，只是在学术界内部引起了较大的反响。直到转年在德国召开的“欧洲哲学年会”上，一位柏林大学文学系的学生代表的演讲“我们都可能是约翰尼斯”，竟然改变了《勾引者手记》的命运。

敏感的新闻界迅速转载了这篇演讲，评论界人士也纷纷撰文称“终于有人理解了克尔凯郭尔”“《勾引者手记》是存在主义的文学作品，是克氏的自传体杰作”……读者也开始重新审视和阅读这部作品，并使之迅速风靡欧美，作品被译成英、

法、德、西、葡、意等三十五种文字，畅销全球六十六个国家，成为当年的十大畅销书之一，一年内销量就超过了六百万册。

克尔凯郭尔出身于一个富商之家，自幼聪慧过人，是个虔诚的教徒，而且又非常忧郁和敏感。他一生未婚，但曾有过短暂的恋爱经历。他在二十多岁时，爱上了一位十四岁的少女，并在三年后向姑娘求婚，得到了应允。但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他就毁掉了婚约。一年之后，他又试图恢复与姑娘的关系，遭到拒绝，这时他感到，他失去了唯一可爱的东西。在这次失恋之后，他创作了《勾引者手记》，其中不少感受和体悟是他在短暂的恋爱中获得的。

小说中的主人公约翰尼斯追求感官欢娱、情感冲动的感性的浪漫生活。他邂逅少女克丽蒂亚，被她的青春美丽和热情奔放所吸引。于是他千方百计吸引她的注意，引诱姑娘付出情感，自愿奉献她的一切。但他始终小心的保持着距离，他从没有打算以婚姻作为这场恋爱的结局，他认为永远停留在爱情阶段才是具有永恒的审美价值。这就是勾引者约翰尼斯，他既不放弃现实中的谈情说爱带来的感官和心灵的愉悦，又企图追求理想的、审美的永恒。克尔凯郭尔是用他的全部智慧和情感来创造约翰尼斯和克丽蒂亚的形象的，二人的形象刻画栩栩如生。可以认为，这里不乏他自身和他的恋人的影子。但最后克尔凯郭尔在经历了自身的感情炼狱煎熬之后，大声的警告“勾引者”对人们幸福的巨大破坏威胁，并以不同凡响的逻辑力打破这个可怕的悖论——婚姻是爱情的朋友，绝不是它的敌人！个人飘渺激荡的心灵和欲望，必得归依于人类历史宏大庄严的生命历程，方能构建醇美的两性幸福。否则，人在爱的迷惘中将绝无出路。

引子

当我决定把我慌乱仓促中抄来的那份潦草的东西整理得更清楚一些时，我无法欺骗自己，无法抑制我的焦虑不安。此时此刻我的惊惧不安和犯罪感，与上一次偷抄时一样强烈。他的写字台一向上着锁，那次竟然疏忽了，于是里面的东西都坦露在我面前；以抽屉不是我拉开的作为借口，来原谅我的行为，是徒劳的。他的一只抽屉打开着，里面有些散乱的纸张，上面放着一个大四开的本子，装帧十分考究，在扉页的印花白纸上，他亲笔题写着：随笔第四册。我力图说服自己，如果这个本子不是原来就打开的，如果不是由于它奇怪的名字如此诱惑我，我是不会轻易受引诱的，起码我会抗拒它。这个标题之所以特别，倒不光是因为标题本身，而是由于它四周的东西。匆匆瞥了一眼那些散乱的纸张，我知道那是一些有关爱情的札记，暗示着同某人的关系，还有一些特殊信件의摘要。后来我曾有幸看到原件，文字优雅却又显得漫不经心。如今，在我了解了这个堕落人物的工于心计之际，我又回忆起当时的情形：我的眼睛留意着室内的每个角落，小心翼翼地走近他的抽屉，这给我的感觉恰如一个警察走进伪造文件者的房间，搜查他的东西，在抽屉里发现了一些散乱的纸张和手稿样品；东一张复写纸，西一张花押字，另一处则是一行密写的字迹。这向警察表明他追踪的正确，他得意之余，生出几分对伪造者策划和钻研技巧的钦佩。

然而我的情况与警察又有些微妙的区别，因为我很不习惯

追踪罪犯，更何况我没有武装，没有警徽。我明白我干着非法的勾当，心情就倍感沉重。就像通常遇上这种情况一样，我慌乱得脑子里一片空白。在这种事上一个人开始总会被吓住，过后才渐渐恢复应变能力，才能敏捷而多重渠道地深入到那个陌生人的隐私中与他周旋。应变能力越强，重新振作就越快；这就好像时时与外国游客打交道的海关职员，看惯了形形色色古怪的面孔，也就不容易仓皇失措。我的应变能力应当说是很强的，但刚开始仍旧感到极为震惊。至今我还记忆犹新，当时我脸色发白，惊恐万状，几乎昏厥过去。倘若他那时回到家中，发现我晕倒在地，手里还端着他的抽屉——啊，内疚也能使人生回味无穷。

本子的名字本身并没有打动我；我以为那不过是一本札记而已，因为我知道他总是以极大热情从事研究。但本子的内容与我的猜测大相径庭。它恰好是一本精心保存的日记；由于以往我对他相识甚深，我知道他的生活似乎没有特别需要记录的东西，粗粗翻阅一下就使我确信题目中凝聚着许多他的亲身经历和理解，凝聚着超越他自己和环境的真正审美对象。题目与日记的整个内容十分吻合。他一直向往着充满诗意的生活。他有极高的天赋感受生活中的情趣，他知道如何去发现它，发现之后，他又不断或多或少以诗意的方式再现它。因此他的日记既不都是事实的罗列，又不完全是杜撰；他的日记不算是陈述式的，而是虚拟式的。尽管事情的记载往往在这件事发生之后，也许在这件事发生了很久之后，它却经常被描绘得栩栩如生，鲜明强烈地呈现在读者面前。说他写这本日记含着什么不可告人的意图似乎太过牵强，即便是从最严格的意义出发，日记也只对他个人有意义，这一点是十分明显的；无论就整部日记，还是就其中个别章节而言，都不像是打算正式出版的文学

作品；其实即使公开出版，他也不必担心会暴露个人的隐私，因为几乎所有人物的名字都很不常见，绝对不可能是他们的真名，不过我猜测他们的教名大概都是真的，这样还是可以和真人相照应，而局外人则被他的假名欺瞒过去。起码我所知道的姑娘克蒂丽娅就是如此，她是日记里的中心人物，她的确叫克蒂丽娅，却不姓沃尔。

那么，我们怎样解释这本日记如此充溢的诗意色彩呢？这算不上什么难题，我们可以用他的诗人气质来解释，可以说他的气质不够充盈，或者说不够贫乏，以至于无法区分诗与现实。在他那里应当说诗意的成分更多些。这多出的部分就是他在现实中编织的诗意的环境。然后他又以诗意的反省把这份诗意抽出来反复玩味。这又为他提供了进一层的享受，而追求享受是驱动他整个生活的动力。编织诗意的环境时，他沉浸在个体的美感之中，而在诗意的反省中，他开始欣赏自己的审美人格。在第一个阶段，他恣意地享用着生活赋予他的或者他注入生活的一切；在第二阶段他忘却了自身，他所感受到的已是整个生活场景，而他自身已融入这一场景之中。在第一个阶段他时常需要外在事实作为机缘，作为构成要素；而在第二个阶段，生活已融入诗意之中。他的日记是第二阶段的生活，但却是以第一阶段的心境为基调的，第二阶段词的含义往往与第一阶段不同，因此，整个日记这一诗意的作品中总呈现出一种扑朔迷离的面貌，而他的生活也是扑朔迷离的。

在我们所生活的世界的背后，在它幕后很远的地方，还存在着另一个世界。这两者之间的关系类似于演戏时前台场景与后面幕布上的影子之间的关系。透过淡淡的雾霭，我们所看到的仿佛是一个雾的世界，极为轻盈、飘渺，与这个现实的世界截然不同。许多人的肉体虽然出现在这个现实世界，事实上却

并不属于这个世界，他们属于另一个世界。不过一个人在现实世界中隐退甚至消失，则既可以是健康的标志，也可以是羸弱的征兆。而后者则正是我曾有所了解而又不知其所以的这个人的状况。他不属于现实世界，但所做的事情却又和现实世界有关。他时时与现实世界纠缠不清，但即使在他全心全意地投身于现实世界之际，他也早已远远地超越了现实。召唤他离开现实世界并非就是善，但也很难说这就是恶，即便在此刻，我仍旧无法轻易对他下一断言。他患着一种头脑过度发达症，现实世界不能给他以足够强烈的刺激，因为这种刺激至多是转瞬即逝。他并非不能抵御现实世界加之于他的压力；他并不是因为太羸弱以至无法承担这份压力，相反，他实在是太强了；然而这种强有力对于他实在是一种病态。一旦现实世界对他失去了刺激作用，他就会被解除武装，这就构成了他的邪恶。即使在他因刺激而极度兴奋之际，他也意识到这种情形，而邪恶正是这种意识本身。

这本日记中主要记载的那个被勾引的姑娘我是认识的。至于他是否还勾引过其他的少女我则不得而知。但从他抽屉里那些散乱纸张的记载来看似乎大有可能。除了勾引少女之外，他的其他一些行为也与他性格相吻合，这些方面他都十分擅长，由于他天分极高，所以不能把他与世俗意义的勾引者相提并论。从日记中我们可以看出，他所追求的往往是纯粹偶然的東西，譬如说一次完全偶然的致意，无论如何他不愿意接受其他的方式。因为他认为人际关系最美好的莫过于偶然。凭借聪颖的天资，他懂得如何引诱少女，如何吸引她，而实际上并不想占有她。我知道他精于此道，懂得如何挑逗一个少女使她趋于感情的巅峰，甚至他都可以断定这个姑娘愿意为他而贡献一切。在事情发展到这步田地时，他则果断地把这段情缘一刀两

段，而从不许自己越雷池一步，从不吐露一个爱字，不作任何承诺，自然更不会向外人透露他们的这段情缘。然而事情依旧发生了，意识到这一点使那个不幸的姑娘倍感痛苦，因为她根本无从抱怨，她变化万端的情绪不断地折磨她，内心犹如有一可怖的女巫在狂舞，她时而把一切归罪于自己而宽恕了他，时而又把一切归罪于他，由于他们之间的关系是那样扑朔迷离，因此她还要在这一疑惑中苦苦挣扎。这件事真的不是无端的幻觉吗？她无法向任何人诉说，因为她根本说不出什么确定的事实。一个人如果做了个梦，还可以向别人倾诉，然而她要诉说的却不是梦而是生活中的一段经历，可是当她试图一吐为快以减轻心头的凄苦时，却发现她根本无从说起。她敏感到这一点，没有人能把握这一点，她自己也几乎不能把握，但这一切压在她心头又是多么沉重啊。

这一类受害者具有非常独特的天性。她们并非是一些不幸的少女，被人遗弃或自以为被社会遗弃，于是失声痛哭；或者由于心灵负重而在憎恨与宽恕中寻找慰藉。她们在外表上没有什么显著的变化，她们还保持着通常的那些交往，像往常一样受到尊重，可她们确实变了，对这种变化她们自己都感到无从解释，旁人就更是莫名其妙。她们并不像那些受到打击或者被摧残的少女，她们开始向内反省，感受不到他人的存在，只是苦苦地徒劳地寻找自己。而对于那个勾引者，我们可以说他在生命之路上没有留下什么痕迹（因为他的脚生得如此奇妙，以至于没有留下足迹，他无限的自我反省就给我留下如此印象），在这个意义上，我们也可以说他所勾引过的人没有一个曾真正献身于他。他的生活理性化到这般地步，以至他根本不可能成为一个通常含义的勾引者。当然，有时他又呈现为一个有血有肉的躯体，那时他的身心都充斥着纯粹的肉欲。即便是他与克

蒂丽娅的关系也是如此错综复杂，以至好像是他自己受到勾引；的确，那个可怜的姑娘自己有时也为之困惑万分，由此也可以看出他的心路历程是极为扑朔迷离的，以至无法下任何断语。对他来说，他人只是一种刺激物，用完之后他便遗弃了他们，宛若大树抖落枝叶一般。他自己得以繁茂生长，树叶则凋谢枯萎。

可他又是如何看待自己的呢？这个问题时时令我困惑。当他把别人诱入歧路时，我想最终他自己势必也误入歧途。他使别人堕落的不是外在的一切，而是他的内在的本性。如果一个人给迷路的旅行者指示一条错误的道路，并且置他于错误的路上而不顾，这无疑是一桩丑恶的事情；但是与在内心世界把人引入歧途相比，这就不过是小巫见大巫罢了。因为迷途的旅行者总还有景物的变幻给他带来安慰，每一次景物的变化都使他产生找到出路的新的希望。而内心世界的迷途者就没有这么大的活动范围，他马上就会觉察他一直在兜圈子，并且挣脱不出去。我以为这种状况只会愈益严重。在我看来，最为折磨人的事莫过于一颗诡计百出的心灵失却了自己的思路，转而把他的全部智谋都用于对付自己，待到他天良发现，强使自己从这场纷乱中抽身，为时已晚。纵然他的狐狸洞穴有众多出口也是枉然。此刻他忧心忡忡的灵魂以为看到了射入的阳光，可他找到的却是一个新的进口。他像一头惊悸的小鹿，被绝望所驱赶，四处搜寻着出口，但找到的却只有人口，循着这条路它又返回到自身。这样的人并不一定是我们所谓的罪犯，他甚至还时常为他自己所设的计谋所困扰，然而他却比真正的罪犯受到更为可怖的惩罚。因为难道还有比神智清醒的疯狂更为痛苦的事情吗？悔恨的痛苦远不能与之相比。惩罚之于他便获得纯粹的审美特性，这是由于连“他的良心苏醒了”这样一句话都不能加

之于他身上，这句话对他来说过于道德化了。良心在他不过是一种更高级的意识，这种更高级的意识表现为不安，意味深长的是这种不安并没有非难他，而只是使他保持清醒，不让他在那无聊的行为中得到安宁。但他并未发疯，因为他头脑中纷纭繁复的思绪并没有在这永恒的疯狂里失却活力。

不幸的克蒂丽娅！对她而言获得安宁也是如此烦难。她心底里早已宽恕了他，但她依旧不能平静，因为疑惑又在心头骚动，是她撕毁了婚约，是她渴望出类拔萃的骄傲引起了这场灾祸。于是她忏悔，然而她还是得不到内心的平衡；因为她又想到应谴责他，正是他把这一念头神不知鬼不觉地灌输到她的头脑中。于是她憎恨，她的心灵在诅咒中找寻慰藉，可她还是不得安宁；于是她又回过头来指责自己，因为她自己身为罪人，却在心头怀着怨恨；她责备自己，因为无论他是多么诡计多端，她自己仍负有无法推卸的罪责。他欺骗了她，这固然使她难以忍受，但更不堪忍受的是他在她内心世界激发出极为复杂的反应能力，他把她心中的审美能力开拓得如此深广，以至她已不再能谦卑地聆听单纯的声音，而只能同时倾听多种声音汇成的交响。于是在她心头又勾起甜蜜的回忆，那些错误与罪孽在她记忆中都烟消云散了，留下的只有那些美妙的瞬间，她的情感升腾到巅峰。置身于这一时刻她不仅对他难以忘怀，更对他有了深切透彻的了解，而这又恰好展示了她的内心洞察力的发展。如此一来，她也就既不会把他看作怙恶不悛的罪人，也不会把他看作品格高尚的圣人，而是仅仅以审美的感觉达到与他心灵的沟通。她曾经在给我的一封信中表达了对他的这份情感，“有时他是如此才华横溢，以至于我感到作为一个女人我已不复存在。有时他又是如此狂放热烈，情欲勃发，使我在他面前几乎周身颤悸。有时他视我为陌路人，有时他又对我充满

献身的热忱；然而在我向他敞开我的情怀时，一切都发生急剧的变化，我所拥抱的只不过是一朵云彩。认识他之前我就听说过这个故事，但却是他教会我如何去领略其中的含义。我一提起这个故事就总是想到他，正如我所有的想法无一不是与他息息相关。我一向喜爱音乐，他正是一件无可比拟的乐器，永远伴随着我的演奏回响，作为乐器他的音域之广举世无双。他是一切情感和心境的集中体现。对他而言，没有哪种思想是高不可攀的，也没有哪种思想不屑一顾，他既能像秋日的金风般引吭高歌，也能压低喉咙窃窃私语。我所说的话没有一句不引起反响，然而我又不能宣称我所说的话都引起真正的反响，因为我绝无可能知道我引起的究竟是什么反响。侧耳倾听我奏响的乐曲，我感到一种神秘的、极乐的，又难以描述的战栗，然而这乐曲却又并非由我奏响。我总是听到那阵阵传来的和谐的旋律，我也总是为此所陶醉倾倒。”

对她而言，这是极为可怕的，然而对他则更为可怕，这都是不言而喻的。因为就连我每回想到他们的情形，都感到无法抑制的压抑和忧虑。我也是如此，被这桩事件引进朦胧和梦幻般的世界，那里的人时时提心吊胆防备着自己的影子。我常常企图使自己抽身，但却徒劳无功。我被裹胁着，如同一个带来威胁的影子，一个保持缄默的控告者。多么奇怪！他四处散布最隐秘的秘密，然而却还有更深的秘密，那就是我窥测了这件事，并且是以最无耻的方式窥见的。要想完全遗忘这件事情已是丝毫不可能的了。有时我也曾想与他谈一下这件事，但是这显然无济于事，他会矢口否认这一切，声称他的日记不过是一种文学上的尝试，或者他会对我缄口不言，而我对他的沉默则是无能为力的，谁让我采用如此可耻的方式窥探到他的秘密呢？的确，没有任何事情会像一桩秘密一样包藏着如此众多的

诱惑或如此深重的灾祸。

我从克蒂丽娅那儿得到一束信笺。我无从判断它们是否就是全部，因为有一次她曾向我暗示，其中的几封她已经销毁了。我把这些信件都抄录下来，收在我的这本书中。的确，这些信件的日期大都付诸阙如，其实这倒也无关紧要，那些日记的日期也是日渐稀少，只是到了最后才又间或出现，仿佛故事的发展只是因为它接近于想象才有意义，虽然它是真实事件，因此日期在这里成为可有可无的东西。给我以极大帮助的是日记中间或出现的一两句关键的话，起初我对它们的含义不甚了然，但一经与信件相对照，我终于意识到这几句话常常是那些信件的缘由，于是为这些信件在书中提供适当的位置就成了易如反掌的事情。要不是这些线索的提示，我真的担心要承担误解这些信件的罪责。因为我根本想不到他的信会一封挨着一封，如此频繁，以至于克蒂丽娅常常在同一天收到他好几封信。现在从日记上看这是完全可能的，而如果照我最初的想法，我会平均地分配它们。当然如今借助于日记的线索，我得以避免这些失误。我实在无法想象他充满狂热的激情而写下的这些信件，如同他所采用的其他方式一样，会在克蒂丽娅心中激起多么强劲的反响，使她达到情感的顶峰。

除了彻底地揭示了他与克蒂丽娅的关系之外，日记里偶而还夹杂了几篇随笔之类的东西，它们四散在日记各处。在这些随笔出现的地方都加上旁注，N. B. 这些随笔与克蒂丽娅的故事毫无关联，但它却使我领悟了他时常提到的，而我当时又不甚了然的一句话，“人务必保留一根额外的弦”，他早些时候的日记如果落在我手里，或许我也会在里面找到许多“额外的弦”，他在这些随笔的页边常常注上“保持距离”。因为他自己曾声称，此时克蒂丽娅已完全据有了他的心，致使他无暇顾及

其他。

遗弃了克蒂丽娅之后不久，他收到她两封信，他根本未拆就退还给她。克蒂丽娅把它们夹在其他信件中一并交给了我。由于她自己已把它们拆开，因此我敢于把它们收录在此。她自己从未向我提及这两封信的内容，倒是有时提及她和约翰尼斯的关系时，她常常背诵一首小诗，自然我知道这是歌德的诗，伴随着她每次背诵这首诗时情绪的起伏和表情的变幻，这首诗也被赋予不同的含义：

走吧！

羞辱了这颗赤诚的心，

随之而来的只能是悔恨。

克蒂丽娅的信如下：

约翰尼斯：

我不把你称作我的，我心里明白你从未属于过我，我的心灵曾因你属于我而欣喜若狂，然而今天这种念头已使我蒙受最严厉的惩处。但我还是要把你称为我的。我的诱惑者，我的欺骗者，我的敌人，我的谋杀者，我不幸的根源，我欢乐的坟墓，我毁灭的深渊。我把你称作我的，把自己称作你的，你曾得意地倾听我的这般称呼，曾因我对你的敬慕而骄傲万分，如今这种称呼成了对你的诅咒，一个永恒的诅咒。不要以为我会持着匕首逼迫你爱我，以至沦为你的笑柄，也不要以为我会苦苦地追逐你。你逃吧，无论你逃到何方，我还是属于你；即使你逃到天涯海角，我

依旧属于你；随你去爱成百个姑娘，我照样属于你；即便我走到生命的尽头，我仍然属于你；我对你的这一切诅咒都无可辩驳地表明我是你的。你诱骗了一颗心，以至你成了我的一切，而我则因为沦为你的奴隶而欣喜若狂——我是你的，你的，你的，你的永恒的诅咒！

你的克蒂丽娅

约翰尼斯：

曾经有一个富翁，他拥有庞大的牧群，有许多大大小小的牛；曾经有一个贫穷的少女，她拥有的仅仅是一只小羊羔，她亲手喂它吃、喂它喝。你就是那个富翁，拥有这世上的一切财富；我就是那个少女，仅有的只是她的爱；你夺走了它，并为之欢欣鼓舞；后来你又响应着激情的呼唤，牺牲了我所拥有的那一丁点可怜的东西；而你自己所拥有的却丝毫未损。曾经有一个富翁，他拥有庞大的牧群，许多头大大小小的牛；曾经有一个贫穷的少女，她所拥有的仅仅是她的爱。

你的克蒂丽娅

约翰尼斯：

难道真的没有希望了吗？你的爱情再也不会苏醒了么？因为我很清楚你的确是爱我的，尽管我说不出如此自信的理由。我会等待你，无论需要多么漫长的时间，我都会等待你，等到你厌倦了其他的恋人，你对我的爱就会从坟墓中得到新生，那时我还是一往情

深深地爱着你，一往情深地感激你，噢，约翰尼斯，一往情深！约翰尼斯！难道你真的对我心灰意冷，难道你的天性就是如此吗？难道你的爱情，你饱满的爱情竟真的是卑劣而又虚假，现在的你才是真正的你吗？忍耐一下我的爱情，原谅我还爱着你，我清楚我的爱情已变成你的负担，但总有一天你会回到你的克蒂丽娅身边，你的克蒂丽娅！请倾听这诚挚的呼唤！你的克蒂丽娅！你的克蒂丽娅！

你的克蒂丽娅

即使克蒂丽娅缺乏她所倾慕的约翰尼斯般宽广的音域，起码她也有同样出色的音乐。她的情感融于她的每一封书信之中，尽管她的表述尚欠清晰。她的第二封信尤为如此，这封信的含义我们与其说是靠理解，还不如说是靠体味，但在我看来这点小小的欠缺却使它格外动人。

以下便是约翰尼斯的日记。

四月四日

当心！可爱的陌生的小姑娘，要当心！从马车上跨下这一步可不那么简单。有的时候它就成了决定性的一步。不信我可以借给你一本蒂克的小说，在这本小说里你会读到一位女士从马上下来就卷入了一场纠纷，于是这关键性的一步就决定了她整整的一生。况且，马车的脚踏板是如此破旧不堪，从车上下来往往往无法保持仪态万方，而不得不冒着跌入车夫和仆人们怀抱的风险。车夫和仆人们真可谓艳福匪浅啊！我想连我都愿意到一户少女成群的人家去当一个佣人。这样的佣人是很容易探

听那些少女的秘密的。不过，看在上帝的分上，千万别跳，我求求你！当然，天色已晚；我不会去打扰你，我只是逗留在这盏路灯下面，从这儿你发现不了我，既然你看不到我，自然也不会感到窘迫不安，而且，你没有发现我，就不会知道我在看你。因此，不必顾虑你的仆人是否有力气，是否能搀扶住你，不必顾虑你镶着美丽花边的丝绸裙子，也不必顾虑我是否会站在一旁偷偷注视，让你那只一向令我倾慕不已的纤巧、玲珑的小脚勇敢地踏进这世界吧，相信它不会找不到一个落脚之地。倘若你为了找不着这样一个落脚之地而发抖，或者虽然找到了落脚之地依旧发抖，那么赶紧跟着踏上那一只脚，因为谁会如此残忍，竟会忍心置你于这般境地而不顾；又有谁会这样粗鲁，这样怠惰，竟会对生意盎然的美无动于衷呢？或许你是担心有人会冒犯你，自然这不是仆人，当然也不会是我，因为我已窥见了那只纤巧的脚，从中我就可推知你亭亭玉立的身姿。我作为一个自然科学家从居维叶那儿学会了这种本事，所以赶紧下来吧！你的不安更增添了你这番美色的魅力！虽说不安本身并非就是美，而只有在不安之际又表现出克服它的力量才呈现出美。看啊！这只纤足立得多么稳！我发现那些长着优雅纤足的少女往往比那些长着蠢笨大脚的人站得更稳。

然而又有谁会想到，她竟不是从马车的踏板上一步步走下来，而是一跃而下，这可要危险得多，会把衣裙撕破。不过，女孩子乘马车本来就是件颇担风险的事情。除非她们永远呆在车里。花边和缎带会被勾住，撕成碎片，但是也不过如此，没有人会看到这些。诚然此时有一个身影闪过，一件斗篷几乎遮住他的双眼。路灯的光线正直射到你的眼睛，你根本无法看到他走过来。你跨进门槛时他正从你身边一闪而过，就在这个微妙的时分，一道目光飘落在你身上，你脸上升起红霞，胸脯起

伏不停，一声叹息不足以使它们平静；你的目光里充满了恼怒，充满了高傲的轻蔑，同时还有含着热泪的祈祷，这两者同样美好，都是我所应得的；因为我既值得你鄙视，又值得你落泪。

但这却是我蓄谋已久的，这所房子是几号？我看到了些什么？橱窗里陈列着各式各样的小玩意儿。可爱的小生的小女孩，我这样做也许太厚颜无耻，但这在我却是身不由己地追随着光明……她早已把方才的不快丢在脑后。噢，这也难怪，一个刚刚十七岁的妙龄少女，正当无忧无虑的年华，光顾商店买东西，商店里琳琅满目的商品使她目不暇接，自然乐而忘忧了。她甚至根本未曾留意到我。我孤零零地站在柜台的另一端，对面墙上悬着一面镜子，她并未正对着镜子，但镜子却映着她，镜子是何等忠实地捕捉住她的身姿啊！就像是一个恭顺的奴仆的忠实奉献，对奴仆而言这个妙龄少女具有何等重要的意义，而对少女而言，这个奴仆可谓视若无睹。奴仆式的镜子的确在映照她，但却不敢拥抱她。何其可怜的镜子啊！你只能占有她的身影，却无法据有她本身；何其不幸的镜子啊！你没有胆量把她的情影珍藏在你心灵深处，躲开世人的目光，相反却要把它展示给他人，比方展示给我。倘若人成了这副模样该是多么苦恼啊！然而就有一些这样的人，他们从未据有过任何东西，只有在他们把东西展示给别人看的那一刻，他们才据有这些东西，他们所掌握的只是事物的表层，而不是事物的本身，一旦事物本身向他们现身时他们反倒失去了一切。正像少女轻声叹息着对镜子倾诉心事时，镜子反倒连她的情影都丧失了。

假使一个人不能攫住美，将它留在心中，那么他一旦面对美好事物时一定宁肯与之保持一段距离，免得因为离得太近，